人文学部“博士生海外高水平大学访学资助计划”需提交材料

1.《人文学部博士生海外高水平大学访学资助计划申请表》签字盖章扫描件

2.《人文学部博士生海外高水平大学资助学生资料汇总表》电子版

3.个人简历（从大学本科开始，应包括科研情况、研究成果和论文发表等）

4.外方院校正式邀请函的复印件

5.国外导师的简历（不超过2页）

6.英文研究计划（不超过3页）

7.学费/费用证明

8.两位本领域专家（含导师）的推荐信

9.博士成绩单（硕博连读则需同时提供硕士阶段成绩单）、博士论文开题报告

10.最高学历、学位证书复印件

11.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

以上材料，因疫情原因均请提供电子版提交学部办公室